生活輔導組【學生社會奉獻特別獎】標準作業流程1140601

承辦人員：林志為
聯絡電話：33662048
辦理時間：6 月至隔年 1 月
業務內容：學生社會奉獻特別獎/NTU B B 延續社會奉獻獎項
申請對象：本校學生
法規依據：國立臺灣大學學生社會奉獻特別獎設置辦法
作業流程：生輔組網頁並設有學生楷模專區

相關單位	作業流程	作業內容
生輔組	規劃及轉知年度作業期程 ↓	12-1月 1. 公函通知各一級單位、學務處暨各組室、學生會會長及研究生協會會長作業期程及配合事項(含候選人面談事宜)。 2. 另發e-mail提醒各學院作業細節及繳件期限。
生輔組 推薦單位(含各一級單位、學生會、研究生協會) 學生採訪小組 攝影團隊	召開工作籌備會議、彙整推薦資料 ↓	6-8 月 1. 邀請學生採訪小組及攝影團隊召開工作籌備會議(也可個別聯繫)，討論得獎人專訪及得獎人影片製作及專刊相關事宜(6月初)。 2. 彙整各推薦單位提交之推薦表(個人獎及團體獎)及相關證明文件(6~7月)。 3. 通知學生採訪小組進行得獎人專訪(8月底審議會議後)。
生輔組 校內外委員	籌組審查委員會 ↓	6~7月初 1. 專簽校長勾選年度校內、外委　員。 2. 預定委員行程及借用場地，確定　開會日期。
生輔組	會前準備工作 ↓	7月 1. 以推薦表暨相關資料及上述專訪編輯候選人名冊，彙整會議資料。 2. 寄送開會通知單，同時e-mail會議資料予委員，請委員預先勾選1~4位候選人(含增額1名永續)，攜會進行討論。 3. e-mail詢問校外委員出席費匯款帳號，告知會後將儘速匯款。 4. 通知候選人面談。

生輔組 校內外委員	召開審查會議	8月底 1.印製選票並建立計票表格檔。安排協助人力。 3.進行審查，決定1~3名得獎人(團體及個人共3名)。
生輔組 秘書室 學生電視臺	11 月 15 日校慶表揚 ↓	9-11月 1.核銷校外委員出席費。 2.聯繫專訪小組專訪得獎人。 3.聯繫攝影團隊錄製獲獎人簡介影片；蒐集照片等拍攝素材(最晚11月初完成)。 4.製作獎牌、獎狀，以鼓勵得獎人繼續實踐奉獻精神。 5.通知致詞代表；確認出席之得獎人暨其親屬。 6.編輯頒獎流程司儀稿。 7.通知得獎人參加預演及走位。 8.接待典禮出席人員，協助典禮臺上頒獎作業。 9.聯繫廠商製作電子專刊。
生輔組	後續工作及經費核銷	11~12月 1.完成專刊製作及宣導看版。 2.將圓夢計畫補助款匯入得獎者指定專戶。 3.核銷專訪、頒獎、專刊及影片等費用。
(114年起新增延續方案) NTU B B 延續社會奉獻獎項	1. 公告 2. 受理 3. 核發	1. 年初公告 2. 9月前接受申請(請提案人進行問卷前測) 3. 10 月底申請人提交國際服務成果(請提案人進行問卷後測)，據以發給獎勵金。